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2/174
12 March 198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RUSSIAN

第四十二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 项目 50 和 73

停止一切核武器试爆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1987年3月12日

蒙古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转递蒙古人民共和国外交部代表1987年3月5日发表的一项声明
(见附件)。

请将这项声明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50和73下的正式文件分发。

大使

常驻代表

根·尼亚姆道 (签名)

* A/42/50。

附 件

1987年3月5日

蒙古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声明

蒙古人民共和国对宣布太平洋南部地区为无核武器区的《拉罗通加条约》的生效表示赞扬和支持。

南太平洋论坛各国宣布它们的地区为无核武器区又一次具体证明，亚洲及太平洋所有国家，不论大小，可以个别或集体地对保护人类免受核灾难这一崇高的事业作出宝贵的贡献。

《拉罗通加条约》各缔约国的这一行动，将促进普遍停止核试验的实现，推动核武器和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销毁，并将保证该地区各国的总体安全。

苏联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签署了《拉罗通加条约》第2和3号议定书一事，足以载入史册。蒙古深信，如果所有核武器国家都采取这一步骤，南部太平洋各国的真正无核地位必将获得保证。

蒙古同所有爱好和平的力量一道，主张彻底根除紧张局势和冲突的祸源，禁止将亚洲及太平洋地区变为导弹和核武力的滩头堡。只有集体的力量才能保证亚洲的持久和平与总体安全。蒙古乐于与该地区所有国家合作，实现这个目标。
